

重庆涪陵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石板水电厂 2024 年 3 月生产物资采购项目
询价采购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管理要求，重庆涪陵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拟以公开询价采购方式选定“石板水电厂 2024 年 3 月生产物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项目招标人为重庆涪陵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欢迎符合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报价。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编号：FLSZY-XM-2024-09
2. 项目名称：石板水电厂 2024 年 3 月生产物资采购项目
3. 采购范围：本次采购为石板水电厂 2024 年 3 月生产物资采购
4. 计划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
5. 送货地点：重庆市丰都县龙河镇石板水电厂
6. 合同签署主体：本项目由采购人重庆涪陵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石板水电厂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资质条件

具有正规生产经营营业执照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复印件)。

(二) 信誉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中)：

1. 报价文件中的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2. 供应商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
3. 供应商没有因骗取成交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上述资格要求逐条响应，否则将

导致报价无效。

三、最高限价

本项目设有（不含税）最高限价：18985 元。供应商的总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将导致报价无效。

四、定标规则

经评审合格的最低价成交。

五、报名方式

1、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后，按附件顺序装订成册，装入一个密封袋内密封好，文件袋按封面格式打印签字盖章贴好并四周盖密封章。邮寄至：重庆市丰都县龙河镇石板水电厂（请用顺丰或京东邮寄），收件人：饶民，电话：13983333132。

2、同时制作一个盖章扫描的 PDF 文件，以定时发送的方式上传至指定邮箱：cqflszygs@163.com。

招标人有权拒绝未报名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六、核心合同条款

付款条件：货物运抵现场验收合格后，卖方向买方出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合同涉及到价款和相关税费，按照“不含增值税税额的价款不变”原则确定。买方收到卖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由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 100%的货款。

七、开标时间

2024 年 03 月 18 日 14:30。

八、投标资料及资质要求

1. 投标文件以发的投标模板为准。
2. 投标文件需采用密封条封存，并加盖骑缝章。

九、开标地点及规则

重庆涪陵水资源公司石板水电厂 3 楼会议室准时开标，采取询价采购方式招标。开标经评审合格的不含税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

对前三名要求二次报价，二次报价以电话免提报价（或在现场书面填写）为准，最终报价以不含税二次报价进行评比由低到高排序（如没有提供二次报价，二次报价视为与第一次报价相同），评审人员根据第二轮报价金额推荐最低报价的为成交第一候选人，依次决定第二、第三候选人。

十、信息发布

本项目相关信息在“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qsxsl.com/>）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饶民 电话：13983333132。

联系地址：重庆市丰都县龙河镇石板水电厂经营管理部。

邮箱：cqflszygs@163.com

十二、其他事项

1. 供应商须对其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投标行为的合法性负责，如有作假或违纪，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投标资格，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 本采购事宜解释权属于重庆涪陵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涪陵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3月11日

